

证券代码：688685

证券简称：迈信林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3 年 5 月

## 目录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9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0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1
议案六：《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2
议案七：《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授信担保的议案》 .....	13
议案八：《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4
议案九：《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5
议案十：《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 .....	16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7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8
附件 1：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9
附件 2：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4
附件 3：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9
附件 4：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3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 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中介机构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

二、 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三、 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以等，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四、 本次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4 点 00 分正式开始，会议开始后，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签到登记应当终止。迟到股东人数、股权数不计入表决数。

五、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 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次数不超过 2 次。

七、 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

按股权书面表决方式，股东请在各项表决事项栏的“同意”、“反对”或“弃权”中任选一项用“√”表示，并在表决票上签字。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请参照本公司发布的《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2）。

九、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十、 公司聘请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 主持人可以根据现场会议进行的实际情况当场对会议议程进行适当的调整。

十二、 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 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交通、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 其他未尽事项请详见公司发布的《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2）。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 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14 点 00 分
2. 现场会议地点：苏州市吴中区太湖街道溪虹路 1009 号 4 楼会议室
3.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

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 会议议程

1.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2. 主持人宣布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授权代表人数及代表股份数，并宣布会议开始
3.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4. 逐项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	√

	司授信担保的议案》	
8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与会股东对上述议案逐项进行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
6.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7. 休会，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8. 复会，宣布投票表决结果
9. 主持人宣读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10.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11. 与会代表签署会议文件
12.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二〇二二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诚实可信，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认真执行经营计划。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的良好运作。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请见附件1。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二〇二二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切实有效地履行相关监督职责，在促进公司规范化治理方面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请见附件2。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5月19日



###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二〇二二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始终保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认真履职，忠于职守，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专业优势，为公司2022年度的各项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支持和独立判断，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切实有效的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已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编制完成，该报告所反映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2,473,606.42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00,489,061.79元。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1,866,66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3,560,000.1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79.0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3-004）。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 议案六：《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二〇二二年，公司的生产经营业务稳健开展，总体经营情况良好，依据2022年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编制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3。

同时，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2023年度市场情况以及生产经营计划，以经审计的2022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编制了公司《2023年度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4。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 议案七：《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授信担保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为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0,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在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有关业务。具体授信额度分配及业务品种、期限、利率、费率等条件由公司与银行协商确定。

同时，拟为公司及子公司的金融机构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授信担保的公告》（编号：2023-007）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 议案八：《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2 年，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双方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23-006)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 议案九：《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编号：2023-008）。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 议案十：《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公告》（编号：2023-005）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提议，制定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适用对象

任期内董事（含独立董事）

### 二、适用时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三、薪酬标准

1、独立董事以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为 5 万元/年（税前）；因履职需要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公司承担。

2、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领取董事津贴。

3、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因履职需要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公司承担。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提议，制定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适用对象

任期内监事

### 二、适用时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三、薪酬标准

- 1、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
- 2、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因履职需要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公司承担。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 附件 1：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 1、2022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2 年是公司充满挑战的一年,公司满载希望扬帆启航,面对经济形势的严峻,公司积极应对,努力克服公司生产、销售及募投项目建设的多重困难,在困境中寻求新机遇。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成熟度,不断拓宽市场业务。报告期,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成熟度,不断拓宽市场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 324,010,490.58 元,上年同期 320,719,681.94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473,606.42 元,上年同期 50,962,035.15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6.6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205,438.84 元,上年同期 40,671,255.93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5.90%。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一系通过收购郑飞机械增加业务收入,二系公司与盖睿科技合作的医疗检测站项目收入的增加;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一系新厂房和新设备的逐步投入使用,报告期内新增折旧费用为 4,619,594.77 元;二系公司加大了新产品及半导体设备的研发投入,本期比去年同期增加研发费用 4,056,351.47 元。

### 二、2022 年度董事会重点推进工作

2022 年,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积极履行董事义务,对董事会审议议案,积极讨论,在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可行性。重点推进了以下工作:

#### 1.加强现有行业深耕,丰富产品线,推进行业新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主业,坚持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公司收购郑飞机械部分股权,拓展了航空航天零部件板块的产品范围,郑飞机械的主要产品为飞

机悬挂系统零部件及组装服务，飞机挂架系列零件关键制造技术及装调技术的引进，可以进一步加强公司在精密结构件加工的精细化能力，同时也为公司未来进入新的产品领域奠定了基础，为公司后期的发展提供了助力。在民用多行业板块，一方面公司根据实际运作情况，提高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决定注销子公司佰富琪；另一方面公司保持与医疗企业的合作，并加大力度发展半导体，半导体应用领域主要为光器件封装设备领域和大功率 IGBT 封装领域。航空航天零部件板块与民用多行业零部件板块相辅相成，公司期望不断丰富产品线来提高市场渗透率与占有率，多方位增强公司的业绩增长能力。

## **2.坚持核心技术自主创新，不断加强研发投入力度**

公司本着研发创新为发展基石的思路，持续加强自主研发能力，凭借扎实的技术功底，报告期内重点推进卡箍组件、对开机匣、飞机结构件等在研项目的研发进程，不断完善关键、重要、复杂零部件研发、加工制造技术一体化能力建设；同时针对部分核心技术进行提升与再创新，在研项目中“加工动态特征的复杂结构件切削技术的研发”主要为提高复杂结构件数控加工的效率，是飞机制造的核心关重零部件，目前为小批量生产应用阶段。

2022 年，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新增专利 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获授权项发明专利 3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8 项。

## **3.体系优化与人才激励并举，共同为组织赋能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适应市场变化与业务拓展的要求，持续提高智能化管理水平，优化 MES 管理系统，集中数据采集，统一各系统集成，实现数据档案完整、全面的可追溯化管理，突出透明化、敏捷性生产管理优势，公司进一步丰富特种工艺的工艺种类，持续优化荧光无损检测、X 光无损检测，铝镁材料钎焊等特种工艺的能力建设，扩充了市场开拓的选择方向。2022 年 5 月，公司收到重要客户航空工业下属主机单位关于公司特种工艺能力证明的函，经评审，公司已具备卡箍等钣金类成品组件及铝合金结构件成品的生产交付条件。

公司还针对业务骨干员工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将公司未来发展与员工个人成长有机结合，激发人才的创造性，提升组织的活力度，进一步强化了企业未来的行业竞争力与新业务拓展能力。

## **4.关注成本效率指标，强化内控管理重要性**

报告期，公司重点关注成本效率指标的变动情况，通过采购降本、工艺降本、相关数据的信息化和可视化定期检讨，实时掌握成本波动状况，追踪和分析零部件、产品或客户毛利率变动情况，落实降本措施；不断推行精益生产模式以减少生产系统的生产效率损失、提升设备稼动率和内外部质量损失；通过每日存货变动情况的数据化、可视化，定期检讨存货金额变动的合理性，制定改善措施；强化订单评审录入、产品出货、发出商品管理、销售确认到货款回收等环节的闭环管理，密切关注应收账款的变动情况和资金回收。

### 三、 2022 年度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2 年，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等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董事会会议的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 月 24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lt;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gt;及其摘要的议案》</li> <li>2. 《关于&lt;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gt;的议案》</li> <li>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li> <li>4.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li> <li>5. 《关于修订&lt;公司章程&gt;的议案》</li> <li>6.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li> </ol>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10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li> </ol>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5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公司&lt;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gt;的议案》</li> <li>2. 《关于公司&lt;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gt;的议案》</li> <li>3. 《关于公司&lt;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gt;的议案》</li> <li>4. 《关于公司&lt;2021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gt;的议案》</li> <li>5. 《关于公司&lt;2021 年度报告&gt;及摘要的议案》</li> <li>6. 《关于公司&lt;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gt;的议案》</li> <li>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li> <li>8. 《关于公司&lt;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gt;及&lt;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gt;的议案》</li> <li>9.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授信担保的议案》</li> <li>10. 《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li> <li>11. 《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li> <li>12. 《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li> </ol>

		<p>13. 《关于公司&lt;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p>14.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5.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16. 《关于公司&lt;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gt;的议案》</p> <p>17. 《关于公司&lt;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gt;的议案》</p> <p>18. 《关于修改&lt;公司章程&gt;的议案》</p> <p>19. 《关于修改公司部分内控制度的议案》</p> <p>20. 《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7 月 7 日	1. 《关于收购郑州郑飞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2 日	1. 《关于拟注销苏州佰富琪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3 日	<p>1. 《关于&lt;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gt;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lt;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9 月 6 日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1. 《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1、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2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始终保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认真履职，忠于职守，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专业优势，为公司2022年度的各项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支持和独立判断，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切实有效的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了指导、监督和核查相关的工作职责。积极发挥专业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性的建议和意见，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

### 3、内部控制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上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以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为目标,以规范运作为原则,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经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同时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来邮、来电、来访、上证 e 互动等方式,积极关注股东及投资者的合理建议和意见,公平对待每位股东及投资者,维护并保障其合法权益。2022 年,公司董事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时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做好信息披露,保障信息及时公开。

### 三、2023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3 年,全体董事将进一步加强学习,提高认识,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把握大势,抓住机遇合理配置资源,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充分发挥经营决策和指导作用,进一步巩固董事会的决策核心地位,努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股东大会所赋予的职责,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充分发挥重大事项决策和指导作用,为公司的稳健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特此报告。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 附件 2：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秉承对公司股东负责、对公司长远发展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监事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的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利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公司监事会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公司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2022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年共召开 8 次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审议事项
1	2022.1.24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核实<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
2	2022.3.10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2022.4.25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p>《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关于公司&lt;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gt;及&lt;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gt;的议案》</p> <p>《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授信担保的议案》</p> <p>《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p> <p>《关于公司&lt;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p>《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关于公司&lt;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gt;的议案》</p> <p>《关于修改&lt;公司章程&gt;的议案》</p> <p>《关于修改公司部分内控制度的议案》</p>
4	2022. 7. 7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关于收购郑州郑飞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5	2022. 8. 1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拟注销苏州佰富琪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的议案》
6	2022. 8. 2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p>《关于&lt;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gt;及其摘要的议案》</p> <p>《关于&lt;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7	2022. 9. 6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8	2022. 10. 27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对董事会及其成员、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监督

2022 年，监事会成员均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未有缺席的情形。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等重要会议，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审议与决策，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成员均已尽到勤勉尽责义务，能够审慎对待审议的每一项议案，所做出的决议均建立在对相关事项充分了解的基础上，依据自身的专业水平和判断发表意见。监事会未发现董事会成员有未尽到勤勉尽责，滥用决策权利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董事会遵守公司授权批准程序，全面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充分贯彻执行董事会决议，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审查业务资料等多种形式，认真履行监督及其他各项职能。监事会就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运作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章程、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依法决策、合法经营、规范运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022 年公司严格落实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防范机制，公司治理科学规范，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 （二）公司财务状况

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规范，不存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制度的情况。财务管理及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2 年，公司与联营公司苏州金美鑫科技有限公司发生 2 笔关联交易，其中，公司对金美鑫的借款，其它股东均按照出资比例提供了借款，具备商业合理性，且金美鑫已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归还公司拆借的资金。公司与金美鑫的产品、商品交易，在公平的基础上按市场规则进行交易，公司主要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金美鑫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

除此之外，公司（含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友志先生及其配偶王娟女士无偿为公司（含子公司）申请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公司（含子公司）不提供反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担保对象为公司向银行贷款事项提供关联担保，担保风险可控，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履行了回避义务，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确认性意见，关联交易事项规范运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 （四）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2022 年，除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外，公司未发生其他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延续到现在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该等担保行为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的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022 年度，公司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五）公司内控制度及运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自身行业的特点及企业的实际情况结合自身的经营管理需要，在完善的公司法人治

理结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运行的内部控制环境，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经营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

公司已建立的内部控制所有重大事项方面是有效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也适合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确保了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规范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作用，提高了经营管理效率，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稳步实施。

### 三、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重点

公司监事会将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以《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为工作准则，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要求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为维护投资者和公司利益及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而努力工作。公司监事会成员将加强自身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资本市场规则体系的学习，提高履职能力，在完善监事会的工作运营机制的同时加强对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职行为的监督，加强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的审查监督，认真履行好监督职责，保障公司持续规范运作，提高公司内控治理水平，坚决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 附件 3：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迈信林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 一、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324,010,490.58	320,719,681.94	1.03
营业利润	49,014,029.94	60,989,853.62	-19.64
利润总额	49,057,526.74	61,005,264.91	-19.58
净利润	42,866,388.04	53,810,460.99	-2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473,606.42	50,962,035.15	-1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205,438.84	40,671,255.93	-15.9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比变动
资产总计	903,636,692.66	866,353,272.12	4.30
负债合计	177,406,523.51	181,038,618.90	-2.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6,230,169.15	685,314,653.22	5.9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9,644,454.57	665,286,242.82	6.6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 324,010,490.58 元，上年同期 320,719,681.94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473,606.42 元，上年同期 50,962,035.15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6.6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205,438.84 元，上年同期 40,671,255.93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5.90%。

#### 二、资产及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00,000.00	2.77	70,000,000.00	8.08	-64.29
应收票据	21,341,406.96	2.36	32,609,329.75	3.76	-34.55
应收款项融资	17,857,864.76	1.98	8,010,643.94	0.92	122.93
其他应收款	2,327,533.46	0.26	416,616.53	0.05	458.68
存货	59,413,952.06	6.57	42,933,750.62	4.96	38.39
其他流动资产	2,597,048.63	0.29	393,089.76	0.05	560.68
在建工程	5,094,894.63	0.56	199,777.08	0.02	2,450.29
无形资产	18,494,506.2	2.05	14,919,012.47	1.72	23.97
长期待摊费用	1,211,389.47	0.13	1,791,978.50	0.21	-32.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306,850.00	4.46	14,819,468.89	1.71	171.99
短期借款	6,006,207.71	0.66	0.00	0.00	100.00
应付票据	58,442,830.28	6.47	47,586,873.35	5.49	22.81
应付账款	55,378,234.75	6.13	45,984,512.12	5.31	20.43
预收款项	0.00	0.00	29,714.29	0.00	9,688.84
合同负债	3,000,542.32	0.33	1,766,511.52	0.20	69.86
应付职工薪酬	10,469,984.34	1.16	3,451,596.74	0.40	203.34
应交税费	8,911,963.65	0.99	11,537,323.27	1.33	-22.76
其他应付款	1,630,701.77	0.18	3,921,021.34	0.45	-58.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405.63	0.03	0	0	1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306,923.86	0.48	8,923,847.87	1.03	-51.74

变化比率较大科目说明：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系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减少
- (2) 应收票据：主要系票据到期收回资金
- (3) 应收款项融资：主要系销售回款收到的票据未到期
- (4) 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关联公司往来款及投标保证金
- (5) 存货：主要系交付的产品暂未到结算期
- (6)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预交的税金增加
- (7) 在建工程：主要系 U9 暂未验收及航空产业园及郑飞机械车间装修先期投入
- (8)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厂房装修摊销
- (9)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购买新设备暂未完成安装调试

- (10) 短期借款：主要系子公司增加流动资金贷款
- (11) 预收款项：主要系业务执行完毕
- (12) 合同负债：主要系部分预收客户货款
- (13) 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系公司并购后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 (14) 其他应付款：主要系支付各类软件、咨询等业务尾款
- (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系租赁厂房的租金
- (16) 其他流动负债：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减少

### 三、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111,866,667.00	12.38	111,866,667.00	12.38	0
资本公积	369,793,127.13	40.92	369,793,127.13	40.92	0
专项储备	6,951,370.65	0.77	5,066,765.32	0.56	37.20
盈余公积	20,544,228.00	2.27	15,927,203.17	1.76	28.99
未分配利润	200,489,061.79	22.19	162,632,480.20	18.00	23.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09,644,454.57	78.53	665,286,242.82	73.62	6.67
少数股东权益	16,585,714.58	1.84	20,028,410.40	2.22	-17.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6,230,169.15	80.37	685,314,653.22	75.84	5.97

变化比率较大科目说明：

专项储备：主要原因系按航空航天板块收入计提

### 四、经营成果及现金流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比变动率 (%)
营业收入	324,010,490.58	320,719,681.94	1.03
营业成本	219,917,815.24	218,722,078.09	0.55
销售费用	8,303,367.82	7,208,041.87	15.20
管理费用	30,546,313.64	25,379,504.54	20.36
财务费用	-1,392,340.27	2,500,647.34	-155.68

研发费用	20,505,588.98	16,449,237.51	2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24,886.77	118,304,254.61	-47.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86,821.95	-100,274,364.02	-82.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95,790.88	148,732,437.47	-120.71

变化比率较大科目说明：

- (1) 营业收入：主要系下游行业需求增长，航空航天零部件业务的来料加工订单增加
- (2) 营业成本：主要系收入增长对应成本增长，以及新厂房投入使用导致成本费用增加
- (3) 销售费用：主要系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及对市场人员进行业绩考核奖励措施导致薪酬增长
- (4) 管理费用：主要系公司员工薪酬增长，与新厂房投入办公场所使用导致折旧费用的增长
- (5) 财务费用：主要系资金利息收入的增加及归还贷款使得利息费用减少
- (6) 研发费用：新产品新工艺研发投入增加及公司新增半导体设备研发投入
-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销售应收款暂未到结算期导致销售回款减少
- (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公司并购支出导致
-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1 年主要是收到上市融资款，本期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 附件 4：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2023 年度市场情况以及生产经营计划，以经审计的 2022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编制 2023 年度的财务预算。本预算报告的编制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制度，并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秉着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而成。

### 一、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 （一）公司所处行业规定和行业质量标准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 （二）公司经营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 （三）公司制定的各项经营计划、资金计划及投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 （四）公司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不会发生重大波动；
- （五）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二、2023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预测

预计 2023 年度公司计划实现净利润较 2021 年增长 80%。

上述预算仅为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发展的前瞻性指标，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3 年度的盈利预测。主要预算指标能否实现受宏观经济环境、国家行业政策、市场需求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